

公文处理卡

收文编号： 569

来文单位	省教育厅	文号	晋教传【2018】5号	收文时间	2018.9.21
公文标题	关于转发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做好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值守应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				
领导批示	<p>请李政委及省厅行办孙部长转交，做好相关工作。</p> <p>王永宏 21/9</p>				
拟办意见	<p>请高峰副书记阅示。</p> <p>白文宏 21/9</p>				
承办结果					

山西省发电

发电单位

山西省教育厅

签批盖章任月忠

等级 特提·明电

晋教传〔2018〕5号

晋机发 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转发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《关于做好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值守 应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厅直单位：

2018年中秋、国庆“两节”将至，为切实做好节日期间值守应急工作，现将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做好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值守应急工作的通知》（晋政办〔2018〕80号）转发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，严格抓好落实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岗位责任

各地、各学校要充分认识做好节日期间有关工作的重要性，提高政治站位，按照教育系统工作的特点和规律，强化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，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强化监督检查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做到任务到

岗、责任到人、管理到位，努力营造全省教育系统的和谐稳定环境。

二、突出工作重点，抓好贯彻落实

各地、各学校要緊扣重点，科学统筹做好节日期间的各项工作。一是关注重点对象，妥善安排留校师生的学习生活，确保食堂供应充足、校园供水供电等生活设施正常。二是落实重点工作，通过多种途径集中开展安全教育，不断强化师生遵纪守法和安全防范意识，提高自身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。严格落实有关规定，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。三是严查重点部位，节前节后开展校园安全大检查，围绕教室、学生宿舍、食堂等重点场所以及校车、消防、食品卫生、用电用气等各类设施设备进行检查整改，加强校园安全防控，消除安全隐患，严防安全事故发生。

三、加强值守应急，确保信息畅通

各地、各学校要严格落实值守应急和领导同志外出报备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，强化值班岗位责任，严肃值班纪律。要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，制定完善应急预案，如出现重要情况、重要信息或发生重大事故、突发性事件等，在及时采取措施、快速果断处置的同时，要按照突发事件信息报送的有关规定和时限要求及时、如实报告上级部门和地方党委政府，不得迟报、谎报、瞒报和漏报，确保信息联系渠道畅通。

山西省教育厅

2018 年 9 月 20 日

厅内发送：机关各处室

山西省发电由



发电单位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签批盖章 王纯

等级 特急 · 明电

晋政办[2018]80号

晋机发 号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做好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 值守应急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省人民政府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：

中秋、国庆“两节”将至，为切实做好节日期间值守应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增强责任意识，防范安全风险。今年中秋、国庆“两节”间隔时间短、假期时间长，群众旅游出行和公众活动增多，人流、物流、车流集中，安全压力增大。各地、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、责任意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周密安排部署，落实防范措施。要深入分析研究本地区、本行业、本领域安全工作规律特点，开展风险

评估，排查安全隐患，加大对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的管控力度。要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持续开展明查暗访，加强监督检查，消除监管盲区，堵塞管理漏洞，化解风险隐患，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。

二、强化监督执法，落实防范措施。各地、各部门要把握节日期间安全工作特点，切实加强对交通运输、旅游景区、食品安全、消防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。要加大对超速超员超载、疲劳驾驶、非法载客等交通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检查力度，加强对旅游景区周边道路的交通疏导，合理设置临时停车场地和分流路线，确保交通畅通。要对旅游景区游客运载工具、游乐设施和设备进行全面检查，达不到安全要求的要坚决停止运营。要控制好景区、游乐场所高峰时段游客总量，及时疏导人流，严防拥挤、踩踏等事故发生。要加大食品生产加工、流通和消费等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，防止食源性疾病和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。要组织开展商场市场、餐饮娱乐、宾馆饭店等人员密集场所和“三合一”“多合一”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，及时发现和消除火灾隐患。

三、加强值班值守，做实应急准备。各地、各部门要加强节日期间应急值守工作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，进一步严肃值班纪律，坚决杜绝擅离岗位、非正式人员顶岗值班和值班人员不熟悉业务等情况发生，确保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。切实提高信息报送的时效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，严禁信息迟报、谎报、瞒报、漏报，确保信息报送内容全面、表述准确、格式规范、续报及时、催报落实。对于敏感信息、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预

警信息以及社会舆论广泛关注的热点、焦点事件,要加强分析研判,随时掌握情况动态,做好应对准备,一旦发现异常及时报告。要改善值班综合环境,配齐配全值班设施设备,经常性进行检修维护和更新升级,遇有故障及时排除。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,开展应急演练,熟练掌握应急救援处置技能,切实做好救援队伍、物资、装备等应急准备工作,遇有突发事件能够迅速启动应急响应,快速高效处置。

各地、各部门接此通知后,要立即安排部署,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。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8年9月14日